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 函

地址：33043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276號
承辦人：林錦雲
電話：03-3572699*612
電子信箱：ta530082@yahoo.com.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2月16日
發文字號：經國輔字第10500010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辦理桃園市105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之七年級學生家長說明會，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05年1月8日桃園市105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二、請各校務必公告本說明會相關訊息，並鼓勵欲報名創造能力資優鑑定之「七年級」學生家長踴躍參加。
- 三、時間：105年2月25日（四）19：00。
- 四、地點：經國國中3樓圖書館（桃園區經國路276號）。
- 五、如對本案有疑問，請洽承辦人：資料組長林錦雲，電話：03-3572699分機612。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除外)

副本：本校輔導室

